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NGJIN

靈 金

Lingbao Gold Company Ltd.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0)

關連交易－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股權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分別向周先生及許先生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桐柏興源的12%及8%股權。

於本公佈日期，周先生及許先生分別持有及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桐柏興源的12%及8%股權。根據上市規則，周先生乃桐柏興源的主要股東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有關百分比比率(見上市規則所載)(利潤比率除外)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至14A.47條所載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股權轉讓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

訂約各方：

賣方： 周先生(代表其本身及許先生)於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周先生及許先生分別持有及擁有桐柏興源的12%及8%股權。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許先生乃獨立第三方。

買方： 本公司

一般資料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分別向周先生及許先生收購本公司附屬公司桐柏興源的12%及8%股權。收購協議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桐柏興源全部股權，而桐柏興源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現時擁有桐柏興源的80%股權，另12%桐柏興源股權現由周先生擁有，餘下8%股權現由許先生擁有。周先生被視作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桐柏興源於二零零三年五月成立，主要在中國河南從事採礦業務。桐柏興源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7,000,000元，已繳足。由於桐柏興源尚未開始採礦業務且仍處於勘探階段，故其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盈利或虧損。

代價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同意以現金代價人民幣4,000,000元收購桐柏興源的20%股權，本公司須於股權轉讓協議訂立日期後五個工作日內支付代價。

代價乃由各方經參考獨立第三方評估師河南中盛聯盟採用中國評估師通常採納的重置成本法對桐柏興源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所作的估值人民幣23,859,000元和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桐柏興源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桐柏興源的資產總值為人民幣50,608,532元，桐柏興源的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4,488,162元，桐柏興源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6,120,370元，而其淨虧損為人民幣472,894元。周先生及許先生作出之原投資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040,000元及人民幣1,360,000元。

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應付的代價及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乃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及本公司整體的利益。

關連交易

於本公佈日期，周先生及許先生分別持有及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桐柏興源的12%及8%股權。根據上市規則，周先生乃桐柏興源的主要股東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與周先生進行的任何交易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關連交易。

收購的理由及益處

本集團主要從事黃金開採、冶煉及提煉。本集團主要產品為黃金，而本集團主要副產品為白銀、銅產品及硫酸。上海黃金交易所證明本公司屬標準金條生產企業。由於此交易，本公司有機會增加於桐柏興源的投資，並有助本集團於桐柏興源獲得更多回報。因此，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的條款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屬公平合理，符合股東及本公司整體的利益。

一般資料

由於有關百分比比率(見上市規則所載)(利潤比率除外)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2條，收購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至14A.47條所載的申報及公佈規定。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下述涵義：

「收購」	指	指本公司自周先生及許先生收購桐柏興源的12%及8%股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轉讓協議」	指	本公司及周先生(代表其本身及許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就收購所訂立的有關桐柏興源礦業有限公司的股權轉讓協議
「河南中盛聯盟」	指	河南中盛聯盟資產評估事務所有限公司，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評估師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獨立人士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周先生」	指	周玉道先生，桐柏興源股東，持有桐柏興源12%股權
「許先生」	指	許中建先生，桐柏興源股東，持有桐柏興源8%股權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桐柏興源」	指	桐柏興源礦業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7,000,000元，由本公司、周先生及許先生分別實益擁有80%、12%及8%

承董事會命
靈寶黃金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許高明

中國河南，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許高明先生、王建國先生、呂曉兆先生及靳廣才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許萬民先生、狄清華先生及戚國忠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寧金成先生、王彥武先生、牛鍾潔先生及鄭錦橋先生。